

新海宜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 2019 年度日常经营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 关联交易概述

新海宜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及子公司根据日常经营的需要,经公司2018年8月29日召开的六届二十七次董事会和2018年9月17日召开的2018年度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原预计2018年度发生的日常经营关联交易总额不超过98,350.30万元。经审计,公司2018年度实际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金额累计为890.18万元,未超过前述审批额度。

根据公司2018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实际发生情况,结合公司2019年度经营发展的需要,2019年5月29日,公司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9年度日常经营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预计公司2019年度发生的日常经营关联交易总额不超过52,905万元。关联董事张亦斌先生、马崇基先生、叶建彪先生、徐磊先生回避表决,其余5名非关联董事以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通过上述议案。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次交易事项出具了事前认可意见及独立意见。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该关联交易议案需提交公司2019年度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与本议案有利害关系的关联股东应对本议案回避表决。

(二) 预计关联交易类别和金额

2019 年度预计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的内容具体如下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公司	关联方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2019 年预估金额(不含税)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本年已实际发生金额(未经审计)	2018 年实际发生额(不含税)
向关联方销售商品	苏州海中航空部件股份有限公司	电费	市场价	60	21.09	-
	苏州海中航空部件股份有限公司	产品及模具	市场价	5	-	-
	陕西通家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新能源配套配件	市场价	20,000	578.09	535.28
	陕西通家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LED产品	市场价	500	-	15.57
	陕西通家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电池	市场价	10,000	-	-
	江西迪比科股份有限公司	新能源配套配件	市场价	1,000	14.85	74.65
向关联方采购商品	陕西通家汽车销售有限公司	新能源车	市场价	20,000	-	-
	苏州海中航空部件股份有限公司	原材料/加工费	市场价	200	17.87	120.30
向关联方提供劳务	陕西通家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工程	市场价	200	-	-
向关联方接受劳务	苏州海风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物业费	市场价	40	8.62	39.62
	苏州道蒙恩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电镀加工费	市场价	820	122.77	-
向关联方出租房屋	苏州海中航空部件股份有限公司	出租房屋	市场价	80	11.69	46.42
	深圳市考拉超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出租房屋	市场价	-	-	0.30
合计				52,905.00	774.98	832.14

二、上一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

单位：人民币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关联交易内容	实际发生金额	预计金额	实际发生额占同类业务比例(%)	实际发生额与预计金额差异(%)	披露日期及索引
向关联人销售	陕西通家汽车股份	新能源配件	535.28	30,000	73.16	-98.22	2018 年 4 月 25 日在

商品	有限公司						巨潮资讯网和《证券时报》披露的 2018-032号公告和 2018年8月31日披露的 2018-098号公告。
	陕西通家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LED产品	15.57	-	0.11	-	
	江西迪比科股份有限公司	新能源配件	74.65	3,000	10.20	-97.51	
	苏州市吴中区角直农村小额贷款有限公司	新能源汽车	14.51	30	11.84	-51.63	
	苏州海竞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新能源汽车	14.51	30	11.84	-51.63	
	安徽泰能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新能源汽车	14.51	30	11.84	-51.63	
	苏州氟特电池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新能源汽车	14.51	30	11.84	-51.63	
	小计-		683.54	33,120	-	-	
	向关联人采购商品	苏州海中航空部件股份有限公司	材料	120.30	800	1.43	
接受关联人提供的劳务	苏州海风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物业管理	39.62	40	0.98	-0.95	
向关联方出租房屋	苏州海中航空部件股份有限公司	出租房屋	46.42	80	0.42	-41.98	
	深圳市考拉超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出租房屋	0.3	0.3	-	-	
	小计		46.72	80.30	-	-	
公司董事会对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与预计存在较			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情况是双方可能发生业务的上限金额。但2018年度，受经济形势下行和行业政策波动的影响，企业				

大差异的说明	面临较为严峻的考验。同时，市场资金面吃紧，客户普遍面临资金周转压力。基于宏观形势和自身需求，公司及关联方相应调整了日常关联交易业务量，导致预计情况与实际情况存在较大差异。
公司独立董事对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与预计存在较大差异的说明	2018 年度预计总金额与实际发生额存在较大差异，是基于行业形势变化、市场资金面吃紧等多重客观因素影响的结果，符合实际生产经营情况，具有合理性，没有损害公司及广大投资者的利益。

二、关联人介绍和关联关系

（一）关联方介绍和关联关系

1、苏州海中航空部件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类型：股份有限公司(非上市、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住所：苏州工业园区娄葑北区和顺路 58 号 4 幢 1 楼

法定代表人：沈耀忠

注册资本：1,500 万元人民币

成立日期：2006 年 4 月 11 日

经营范围：飞机座椅类零部件、飞机厨卫洁具类零部件、高铁控制器及显示器零部件、移动通讯滤波器零部件、汽车发动机壳体、电脑机壳及附件的加工生产；通讯配线设备加工装配；监控设备产品的销售；从事以上相关产品及技术的进出口贸易，通信电子工程施工；通信产品和软件产品的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承包、技术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最近一年一期主要财务指标如下表：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18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	2019 年 3 月 31 日（未经审计）
资产总额	16,767,009.19	16,233,943.52
负债总额	1,621,177.85	1,743,349.25
净资产	15,145,831.34	14,490,594.27
	2018 年度（经审计）	2019 年 1-3 月（未经审计）
营业收入	5,053,285.85	2,582,457.67
利润总额	-3,457,903.21	-628,709.23

净利润	-3,702,019.05	-628,709.23
-----	---------------	-------------

注：2018 年度财务数据经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审计，2019 年一季度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关联关系：受本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张亦斌先生控制。

2、陕西通家汽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陕西通家”）

公司类型：股份有限公司(非上市)

注册地址：陕西省宝鸡市高新开发区汽车工业园孔明大道

法定代表人：张亦斌

注册资本：87503.58 万元人民币

成立日期：2009 年 2 月 3 日

经营范围：汽车及零部件的研发、试制、生产、销售、出口、服务、维修及仓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最近一年主要财务指标如下表：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18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	2019 年 3 月 31 日（未经审计）
资产总额	2,752,536,635.67	2,548,529,930.13
负债总额	2,554,695,072.28	2,262,812,309.01
净资产	197,841,563.39	285,717,621.12
	2018 年度（经审计）	2019 年 1-3 月（未经审计）
营业收入	595,607,366.4	87,928,478.56
利润总额	-195,261,027.39	-14,409,340.76
净利润	-185,224,053.16	-14,409,340.76

注：2018 年度数据经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上海自贸区分所审计，2019 年一季度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关联关系：本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张亦斌先生兼任陕西通家董事长，且陕西通家为公司参股公司。

3、江西迪比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西迪比科”）

公司类型：股份有限公司(非上市、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注册地址：江西省抚州市金巢经济开发区高新技术产业园区内

法定代表人：曾金辉

注册资本：8400 万元人民币

成立日期：2013 年 2 月 22 日

经营范围：电芯、电池、动力电池、储能电池、蓄电池、充电桩、电池材料、摄影器材、数码产品、电子电源、充电器及配件、计算机周边设备、电动车、环卫车、独轮车、扭扭车、其他专用（改装）车及配件、动力电池管理系统（BMS）、电源管理系统和新型电子元器件、精密模具、精密注塑、电子设备的技术开发、生产、组装、研发、设计、销售及售后服务、汽车销售、产品和技术进出口（以上经营项目国家有专项规定的从其规定）

最近一年主要财务指标如下表：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18 年 12 月 31 日（经审阅）	2019 年 3 月 31 日（未经审计）
资产总额	778,428,303.17	822,870,263.60
负债总额	382,936,543.64	355,986,293.96
净资产	395,491,759.53	466,883,969.64
	2018 年度（经审阅）	2019 年 1-3 月（未经审计）
营业收入	334,251,540.98	79,037,479.59
利润总额	-105,043,413.77	5,801,434.31
净利润	-105,043,413.77	5,801,434.31

注：2018 年度数据经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上海自贸区分所审阅，2019 年第一季度数据未经审计。

关联关系：本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张亦斌先生和董事徐磊先生同时兼任江西迪比科董事，且江西迪比科为公司的参股公司。

4、苏州海风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注册地址：苏州工业园区环府路 99 号海逸大厦 602 室

法定代表人：范敬力

注册资本：100 万元人民币

成立日期：2004 年 4 月 20 日

经营范围：停车场经营。物业管理（凭资质经营）；自有房屋租赁。（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最近一年一期主要财务指标如下表：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18 年 12 月 31 日（未经审计）	2019 年 3 月 31 日（未经审计）
资产总额	7,521,359.57	7,947,603.29
负债总额	10,130,057.28	10,575,387.06
净资产	-2,608,697.71	-2,627,783.77
	2018 年度（未经审计）	2019 年 1-3 月（未经审计）
营业收入	5,816,508.61	1,416,470.15
利润总额	6,059,671.53	-19,086.06
净利润	6,059,671.53	-19,086.06

注：2018 年度财务数据、2019 年一季度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关联关系：受本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张亦斌先生控制。

5、苏州道蒙恩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注册地址：吴江区同里镇屯村邱舍路 428 号

法定代表人：石福明

注册资本：10754.526323 万人民币

成立日期：2005 年 7 月 22 日

经营范围：环保科技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电子产品、铝制品、不锈钢制品的生产及销售;金属制品、塑料制品的销售;本公司自有厂房租赁;道路普通货物运输(不含危险品)。(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最近一年一期主要财务指标如下表：

项目	2018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	2019 年 3 月 31 日（未经审计）
----	-----------------------	-----------------------

资产总额	171,709,112.03	167,305,002.30
负债总额	56,897,154.16	56,233,250.91
净资产	114,811,957.87	111,071,751.39
	2018 年度（经审计）	2019 年 1-3 月（未经审计）
营业收入	101,680,939.04	6,488,166.35
利润总额	-27,692,967.54	-3,740,206.48
净利润	-27,692,967.54	-3,740,206.48

注：2018 年数据经苏州德衡会计师事务所审计，2019 年一季度数据未经审计

关联关系：受本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张亦斌先生控制。

（二）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

上述关联方均为关联法人，与本公司及子公司的关联关系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 10.1.3 条第（三）款的规定。

（三）关联方履约能力分析

上述 2019 年度拟发生交易的关联方目前经营状况良好，交易时由双方根据市场化的原则，协商确定主要交易条款，签订合同。公司不存在履约风险。

三、关联交易主要内容

关联交易价格的确定遵循公司《关联交易决策管理制度》及内部控制制度等规定的对关联交易的定价原则和定价方法：关联交易活动应遵循商业原则，关联交易的定价主要遵循市场价格的原则；如果没有市场价格，按照成本加成定价；如果没有市场价格，也不适合采用成本加成定价的，按照协议定价。公司各项关联交易的价格均根据关联交易的定价原则，按照市场化的原则综合考虑工作量、工作地点、实施难易度、整体客户关系及后续合作机会等因素确定交易价格。

（一）商品交易定价政策

- 1、交易价格遵循公平、公正、公允的原则，按照市场价格签订合同；
- 2、对销售回款好的客户采用适度授信；
- 3、交易结算方式采用现金交易。

（二）提供或接受劳务定价政策

- 1、交易价格遵循公平、公正、公允的原则，按照市场价格签订合同；

2、交易结算方式采用现金交易。

(三) 租赁土地、房产的定价政策

1、当地土地发布信息价；

2、房屋建设年限及其结构情况；

3、当地周边房租价格；

4、交易结算方式采用现金交易。

在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范围内，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时，公司将另行签订相关协议。关联交易发生超出审批额度的，公司将按照相关规定及时履行相关审批及信息披露程序。

四、关联交易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1、交易的必要性、持续性

公司及子公司与上述关联法人的交易是基于资源合理配置，并以效益最大化、经营效率最优化为基础所做的市场化选择，充分体现了专业协作、优势互补的合作原则。该等关联交易有其必要性、持续性。

2、交易的公允性

公司及子公司与关联法人发生的关联交易属于正常的商业交易行为，对于公司的生产经营是必要的；定价原则为市场价格，具备公允性；没有损害公司和非关联股东的利益，交易的决策严格按照公司的相关制度进行，关联交易不会对公司造成不利影响。

3、交易对公司独立性的影响

公司的主要业务具有独立性，本次预计关联交易总额 52,905 万元占公司 2018 年度经审计后净资产的 40.39%，占主营业务收入的 81.61%。但本次预计是基于对 2019 年度业务开展需求的初步测算，对公司独立性不构成重大影响。

五、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就本次日常经营关联交易事项已事先获得独立董事的认可，审议该交易事项时，独立董事出具了如下独立意见：

1、公司及子公司与关联法人苏州海风物业管理有限公司、陕西通家汽车股份有限公司、江西迪比科股份有限公司等公司之间的关联交易是公允的、公平的，定价依据合理，没有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的利益，持续交易有其必要性和合理性。

2、董事会在审议上述议案时，与上述议案有关的关联董事均回避了该议案的表决，表决结果为全体非关联董事一致同意通过。

3、公司董事会对上述议案的召开、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关联董事审议相关董事会议案时，已回避表决。关联交易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

六、备查文件

- 1、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
- 2、独立董事事前认可意见；
- 3、独立董事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新海宜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5月31日